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静府办发〔2024〕2号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4年静安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彭浦镇政府：

《2024年静安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第92次常务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14日

2024 年静安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为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督的作用，推动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落地见效，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服务保障中心工作

1. 围绕国家、本市和全区中心工作做好信息公开。围绕加快建设“五个中心”、强化“四大功能”，依法公开本区在经济、金融、贸易和科创领域有关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做好第七届进博会活动资讯、服务保障等相关工作的信息公开。做好对口支援、东西部协作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对口帮扶有关工作信息。

2. 围绕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做好信息公开。做好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执行情况、重大建设项目计划的公开。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 7.0 版及工作推进落实的信息发布和解读。持续推动碳达峰“十大行动”落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以及绿色低碳供应链建设等相关情况的公开。做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和保障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政策措施公开。做好推进新型工业化相关政策的发布和解读，服务保障实体经济大力发展。围绕促进和扩大消费，做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示范区建设、“五五购物节”等重大促消费活动的信息公开

以及重点消费领域的政策发布和解读工作。做好重点企业“服务包”政策落实情况的公开和宣传。持续做好公共资源“一网交易”平台的信息公开，依法公开公共资源交易规则、流程、结果、监管和信用等信息。

3. 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做好信息公开。做好2024年为民办实事项目立项、推进情况的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养老、失业、工伤、医保、低保等民生保障待遇标准调整信息。加强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等信息，特别是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政策的发布、解读和推送工作。做好房地产市场政策发布和住房保障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优化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的集成式发布。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做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做好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深化医保制度改革等重要政策信息的公开发布。做好优化完善市场供应、推进早餐、白领午餐等工程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等情况的公开。

4. 围绕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做好信息公开。持续做好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建设推进情况的公开。及时公开“美丽家园”“美丽街区”、污染防治、生活垃圾全程分类、“无废城市”建设推进情况。持续推进“一河一环两高架”沿线景观灯光建设、滨水公共空间开放建设情况的公开。做好城市更新项目、“两旧”改造推进情况和“15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情况的信息公开。推动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用地、规划、施工、竣工验收等各阶段

审批信息全流程公开。做好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进情况的公开。

5. 围绕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做好信息公开。及时做好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编制和发布工作。做好执法、普法以及涉外法律服务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服务等方面便民利民举措。提前公开各部门年度行政执法检查计划。按照市相关要求，持续开展清理证明事项工作。对具备告知承诺条件的证明事项，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进一步加大财政预算公开力度，重点抓好部门预决算、推进绩效等财政公开，优化“财政资金直达基层”专栏，集中发布直达资金相关重要政策、资金分配使用情况。

二、优化政策全流程公开，助推政策落地见效

1. 深化政策集成式发布成果。加大文件“应归尽归”力度，夯实现有集成主题的内容建设和效果管理。做好第二批全市政策集成主题的政策归集与展示。聚焦社会关切、结合工作职能，创新性开展政策集成工作。探索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对惠企政策进行拆解与整合，打造实用性强、服务面广的“政策服务包”。

2. 切实推动政策解读提升。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三同步”要求，将政策解读放到与政策制定同等重要位置，同步考虑、同步安排。健全政策“全周期”解读工作机制，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草案征询、公开发

布、实施落地等要求，做好公开征集意见的政策草案解读，政策发布阶段精细化解读、政策跟踪解读和热点回应。推广使用《上海市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指南(试行)》，基于不同的政策类型、对象、内容和阶段，进行差异化政策解读。组织政策解读优秀案例评选，开展面向企业和市民的社会评价，推动政策解读质量提升，更好回应公众需求。

3. 优化政策推送与订阅服务。结合政策目标受众标签特点和实际需求，综合运用“四类推送法”（通过“一网通办”个人和企业专属空间开展精准推送或订阅服务、通过第三方互联网资讯平台开展广泛推送、通过短消息等传统网络通讯方式开展办事类政策及申报渠道的直达推送、通过政务服务窗口、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等线下渠道开展接力推送），实现精准推送扩大推送成效。建立健全政策订阅服务机制，便利企业群众结合自身需求订阅相关主题政策，提升政策推送的适配性。

4. 加强政策留言板建设。丰富完善政府门户网站政策留言板功能，增设政策评价与建议窗口，支持企业群众对政策执行情况进行评价。落实政策留言板工作规范，统一政策留言板设置，健全政策留言板的咨询回应机制，提高回应的针对性、实效性。在“一网通办”个人及企业专属空间开通政策咨询和回复内容查阅途径。加强政策咨询回复的转化运用，对咨询较为集中的问题，政策制定机关形成常见问题与解答清单并公开发布；对留言反映较为集中的问题、建议或其他重要情况，政策制定机关及时启动

专题调查。

5. 扩大政策阅办联动覆盖面。对年内新增政策文件包含“一网通办”办事事项的，全面上线“阅办联动”功能。加强“阅办联动”功能的技术巡检，确保跳转链接不断链。

6. 加强政社合作。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各类法律服务机构和居村委等组织的作用，依托“一网通办”各端、社区云等载体，向相关组织同步推送政策原文、解读材料常见问题与解答清单等政策知识点，支持各类组织结合服务对象的特点和需求，开展政策推送、解读等服务。加大对各类组织的政策辅导力度，确保政策信息的精准传递。鼓励在政策需求收集、政策评价等方面探索政社合作机制，合力打造“政府+”多元立体的政策公开体系。在产业发展等领域试点开展政府与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等组织的常态、长效合作，跑好政策推送、辅导的“最后一公里”。

三、推动公开工作数字化转型，增强公开服务能级

1. 夯实政策公开数字底座能力。根据市统一部署，拓展主动公开公文库前端展示。加强入库公文要素的统一性、规范性，按照标签目录明确政策文件的标签分类。增强政策文本与政策依据、配套文件、解读材料、常见问题与解答清单等信息的发布关联。

2.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栏目的衔接融合，提升公众获取信息的便利性。优化政务新媒体

在政策发布与解读方面的功能建设，推动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协同联动。综合运用“报、网、端、微、屏”等传媒载体扩大政策传播。

3. 推动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开通电子公报订阅渠道，进一步减少公报纸质版发行量。强化公报内容的需求导向，增加刊载人事任免、表彰褒扬等企业群众关心的政策和信息。优化完善公报发行工作机制，探索开展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试点，逐步将政府公报打造为一级政府及其下属机构、派出机关全量政策文件的集中、统一、动态发布窗口。

四、践行人民城市理念，优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

1. 加强政策制定过程中的公众参与。完善政策制定公众参与机制，鼓励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方便公众知晓并参与的途径的向社会公开征询意见。加强听取意见的针对性，制定涉企政策的，重点听取相关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制定改进与保障民生方面政策的，加强调研走访，充分了解基层一线需求；制定涉及特定群体利益政策的，充分听取相关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群体代表的意见。

2. 持续优化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决策会议机制。推动更多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直接相关的议题邀请公众代表列席。鼓励通过公开报名等方式开展代表遴选，推动更多作为利益相关方的市民代表和民营企业代表列席。加强对列席代表意见建议研究落实情况的跟踪督办，以适当形式向列席代表反馈会议决策情况和意见

建议采纳情况，做好相关会议信息的主动公开。提高基层重大决策的公众参与水平，推动有关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民生保障服务等工作充分听取直接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并作为决策方案论证的重要内容，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执行有效性。

3. 常态化推进政府开放活动。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不断做深做实“政府开放月”品牌。8月集中组织开展以民心工程、实项目等为主要内容的线上线下开放活动。推动各部门结合重点工作，围绕社会公众关注的领域，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继续开展静安区“十大政府开放活动”评选，持续提升“走进静安 共享未来”政府开放活动影响力。

4. 高质效办理中国政府网转办留言。全面落实国家和本市关于办理中国政府网转办留言工作的各项要求，压实承办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办理时限，确保办理质量。强化留言办理结果应用，对留言办理中发现的共性问题，加强源头治理，实现“解决一件、带动一片”。

五、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着力提升公开质效

1. 更好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统一部署，分领域、分层级确定法定公开事项，形成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实行清单化管理，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依法规范做实主动公开。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

完善公文公开属性认定流程。持续做好国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领域信息更新，确保基层群众关心的各类信息公开到位。依法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加强对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的保护。严格执行公文信息发布审查程序，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发布方式，对公开内容仅涉及特定对象的，实行定点、定向公开。把握好政策发布的时度效，合理引导社会和市场预期。严格规范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强化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集约化平台的安全防护和应急保障，做好日常巡查与维护，确保政府网站和各类政务新媒体的安全平稳运行。

2. 依法规范答复信息公开申请。强化办件规范，保障答复质效和办理时限。坚持服务理念，主动跨前与申请人做好沟通，依法准确回应信息获取需求，防范和化解依申请办理矛盾。聚焦依申请公开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及时组织复杂疑难申请的会商研判，有效减少行政纠错。强化诉讼案件信息报备管理，定期做好复议诉讼情况的总结与通报，切实发挥复议诉讼案例的提示警示作用。采取合理手段规制滥用申请权情形，依法维护信息公开工作秩序。

3. 加强业务能力建设。持续加强业务培训，围绕依申请办理、政策解读等专项工作，组织开展专题培训指导，推动各部门不断提升政务公开队伍业务水平。加强政务公开专业队伍梯队建设和人员储备；继续抓好新进公务员政务公开通识培训，将《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列入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清单并纳入领导干部培训内容，进一步增强政务公开岗位工作人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4. 强化工作监督保障。优化完善本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估指标体系，突出对重点工作、薄弱环节的考核评估。各单位要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专题听取1次工作汇报。各部门、各街镇要配齐配强工作力量，保障工作经费，各政务公开责任科室要根据本工作要点牵头协调各业务科室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区政府办公室将加强过程管理，对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日常检查和跟踪督查，定期开展工作情况通报，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本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应当纳入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

抄送：区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各人民团体。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14日印发
